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深长城

公告编号：2009-1 号

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联泰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 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26 日、2008 年 12 月 12 日分别公告了《关于江西联泰实业有限公司进行分立及其所持本公司股份过户事宜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江西联泰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过户事宜的进展情况公告》（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本公司 2008-34 号、2008-37 号公告）。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江西联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联泰”）向本公司提供的《股份过户完成的通知函》（以下简称“通知函”），函告如下：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关于同意本公司股权过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根据确认书，原江西联泰实业有限公司名下持有的深长城 44,795,872 股股份（占深长城股本总额的 18.71%）已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过户至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为原江西联泰实业有限公司分立新设的公司）名下。至此，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深长城 44,795,872 股股份，占深长城股本总额的

18.71%，为深长城的第二大股东。”

经本公司核实，原江西联泰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已经全部过户到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联泰”）名下，江西联泰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目前，南昌联泰持有本公司流通股44,795,872股，占公司股份比例的18.71%。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849,568股，占公司股份比例的8.71%。

此公告

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日